

建信优享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优享科技创新混合（LOF）	基金代码	501098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 券 交 易 所	2020 年 4 月 27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江映德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10 月 11 日	
其他	1、场内简称：科创建信；扩位简称：科创建信 LOF。 2、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本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基金由建信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期届满开放后更名而来。			

注：建信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封闭运作期届满，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转型为建信优享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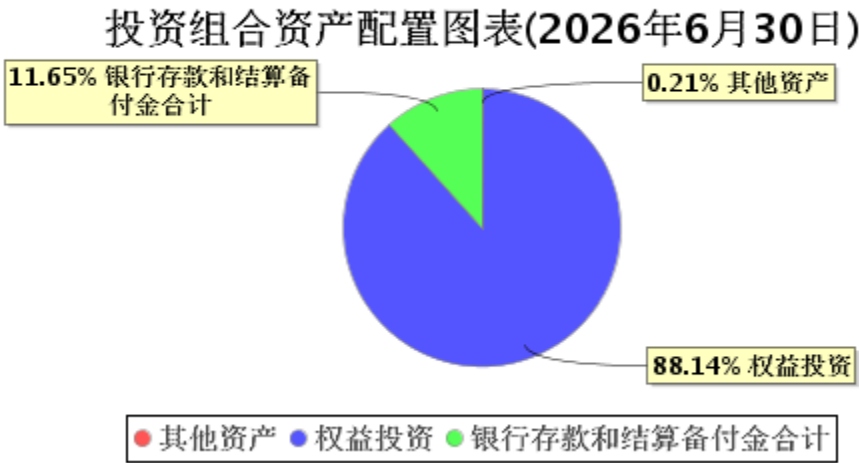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衍生工具（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

	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证券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主要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宏观经济分析基础上，结合政策面、市场资金面，积极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根据经济周期不同阶段各类资产市场表现变化情况，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投资比例进行战略配置和调整，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提高基金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二）科技创新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所界定的科技创新主题，也即科技创新主题企业主要是指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创新企业。主要关注的七类领域企业详见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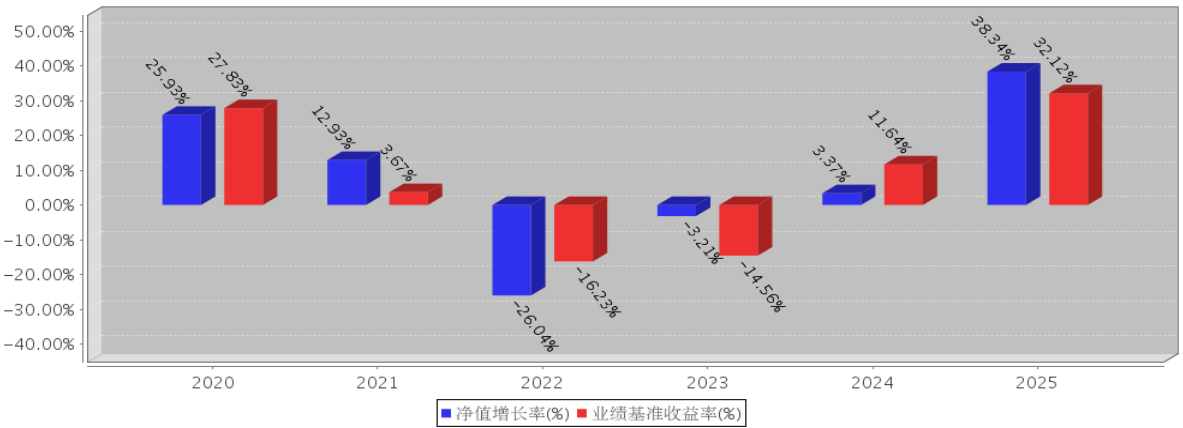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0%”变更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建信优享科技创新混合（LOF）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5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0 万≤M<100 万	1.5%
	100 万≤M<200 万	1.2%
	200 万≤M<500 万	0.8%
	M≥500 万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 年	0.5%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

注：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 用 类 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 计 费 用	12,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 息 披 露 费	8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 他 费 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费用章节。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指数许可使用费（若有）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55%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折价风险

在证券市场持续下跌、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等情形下，有可能出现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低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基金折价交易，从而影响持有人收益或产生损失。

2、投资科创板股票风险

科创板股票流动性风险强于 A 股。科创板门槛提高，且相关投资者可能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个股形成一致预期，存在基金所持有股票无法正常成交的风险。科创板相比 A 股其他板块有更严格标准的退市标准。无设置暂停、恢复、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由于科创板上市公司多为科技创新成长型。商业模式、盈利风险和业绩波动较为相似。基金难以通过分散投资降低风险，如果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的波动。

3、投资资产支持证券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包括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在内的各项风险。

4、投资科创板股票风险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增发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进一步增加了价格波动风险。

5、港股通机制下，港股投资风险

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构成、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所带来的特有风险。

6、投资衍生工具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需承受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于国债期货，国债期货市场的风险类型较为复杂，涉及面广，主要包括：利率波动原因造成的市场价格风险、宏观因素和政策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系统风险、市场和资金流动性原因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制度不完善而引发的制度性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期权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会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7、转融通证券出借风险

本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后，可能面临因为无法变现资产而无法应对赎回的风险，证券出借对手方到期不能归还所借证券，或不能补偿相应权益或费用的风险，无法及时处置证券的市场风险。

8、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 [www.ccbfund.cn] [客服电话：400-81-95533]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